

2018 年度

福建省财政厅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27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29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批复省财政厅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的要求，现将我单位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福建省财政厅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税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全省财税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省与市县、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章制度。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省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省和省级预算及其执

行情况，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拟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3.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有关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4. 贯彻执行中央的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制定和执行省级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省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管理省级财政专户；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5. 在中央赋予我省税收管理权限范围内，提出地方税立法计划、地方税种的增减和税目、税率的调整建议；参与税收政策的研究制定，结合本地区实际提出关税和进口环节税收政策的建议；根据预算的安排，确定财政税收收入计划。

6. 负责制定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省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

7. 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8. 负责办理和监督省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省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省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全省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9.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省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方面拟订全省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省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0. 贯彻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制定全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全省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

11. 负责管理全省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贯彻落实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指导和监督全省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2.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规范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加强对困难县财政指导监督。

13. 牵头起草全省农村综合改革规划、方案 and 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农村综合改革工作；负责全省农村综合改革财政性资金的管理。承担省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4. 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省医保办主要职责和机构编制问题的通知》(闽委编[2016]9号)，省医疗保障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省财政厅，相对独立运作，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研究拟订我省医疗保障相关政策、规划、标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负责监督全省医疗保障基金征缴(拨付)、支付和管理，承担负责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工作。

3. 负责指导、监督全省医疗服务价格谈判、调整，承担与省属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的谈判和确定工作。

4. 负责指导、组织、监督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联合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承担省级药品、医用耗材的联合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工作。

5. 负责指导全省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管理，承担省级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等工作。

6. 负责定点医疗机构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以及医疗费用的稽查稽核，监测、调控相关药品价格和医疗服务价格。

7. 负责推进全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的规划和建设工作。

8. 承办省委、省政府、省医疗保障管理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省财政厅部门包括 32 个机关行政处室、17 个下属事业单位及管理的社团 7 家，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1	福建省财政厅机关本级	全额拨款	258	224
2	福建省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1	36
3	福建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30	29
4	福建省省直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医药费管理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3	12

5	福建省亚洲银行农业项目资金管理办公室（PPP管理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6	10
6	福建省财政科学研究所	全额拨款	28	21
7	福建省财政信息中心	全额拨款	23	24
8	福建省预算编审中心	全额拨款	15	13
9	福建省财政厅收费票据管理所	全额拨款	7	6
10	福建省财政厅厅属单位资产管理中心	全额拨款	21	16
11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管理中心	差额拨款	18	14
12	福建省资产评估管理中心	差额拨款	8	6
13	福建财会资产评估人才服务中心(绩效评价中心)	自收自支	13	8
14	福建省财政厅机关服务中心	自收自支	32	23
15	福建省会计考试管理中心	自收自支	8	6
16	福建省会计学会	社会团体	无	无
17	福建省珠算协会	社会团体	无	无

18	福建省会计专业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临时机构	无	无
19	福建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5	35
20	福建省药械联合采购中心	全额拨款	15	9
21	福建省医疗保障电子结算中心	全额拨款	7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一）2018年，全省财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党建引领，发挥财政职能，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主要有以下七个方面：

第一，财政收支任务顺利完成。2018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045.43亿元，可比增长7.4%；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07.36亿元，增长7.1%，均实现年初的预算目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性比重74.4%，高于上年1.3个百分点，收入质量稳中有升。积极争取中央支持，2018年全省获中央财政补助超1300亿元。2018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36.67亿元，可比增长9.8%。全省

民生相关支出 3722 亿元，可比增长 10.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保持在七成以上。与 GDP 核算相关的八项支出可比增长 11.9%，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幅 2.1 个百分点。

第二，打好三大攻坚战取得明显成效。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将政府债务管理纳入省对设区市的绩效考核，压实债务管理主体责任。开展全口径债务清查，制定隐性债务化解工作方案，有效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全省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中央核定的限额内。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多渠道筹集扶贫资金 75.65 亿元，新增财力持续向 23 个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倾斜。开展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工作。建立扶贫资金监督检查联合工作机制，推广应用省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将 67 个专项资金纳入监管。加大污染防治投入力度。开展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试点，统筹整合 9 个部门 20 个生态保护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加大对重点生态保护区域的补偿力度。筹措 18.36 亿元，支持重点流域生态补偿和海上养殖污染整治。确定省级 60 亿元资金筹措方案，并及时下达中央首批和第二批奖补资金 15 亿元，加快推进闽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

第三，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落实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达 290 亿元。设立总规模 150 亿元的省级纾困基金，首期规模 20 亿元；发行总规模 20 亿元的纾困专项

债，首期 10 亿元，用于化解民营企业股权质押平仓风险。分片区实施绩效奖励，推动福厦泉自主创新示范区体制机制创新。简化补助申领程序，加快落实企业研发经费分段补助政策。落实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采用“以奖代补”“后补助”等方式支持科技特派员在基层创新创业。落实人才专项资金，支持引进高层次人才。支持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建设、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实施工业企业技改奖励政策。支持加快数字经济、文化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稳妥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加快外贸转型升级。实施“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赋予县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统筹整合权限，保障乡村振兴战略任务落实。完善农业补贴制度，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成功获批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省份。

第四，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高。落实创业就业税费优惠，加强就业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加大奖补力度，强化孵化支持，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建立职业教育经费稳定投入机制，打造省级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改革完善高校预算拨款制度，稳步提升高校生均综合定额拨款水平，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对接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制度，完善征缴管理制度和省级统筹制度。有序做好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相关前期准备工

作。提高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做好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大力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统筹支持文化、体育、广播电视事业发展。协同推进司法、监察体制改革，落实扫黑除恶等政法经费保障。

第五，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深化。落实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研究制定《福建省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开征环境保护税，制定出台我省环境保护税收入省与市县归属方案。预决算公开工作在全国 2018 年度评比中跃居第四名。开展分类清理整合，完善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清单制度。加大结转结余资金盘活力度，加快支出进度，强化资金配置与考核结果挂钩，激励各地加快财政经济发展。在全国率先启动实施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试点。落实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核定扣除办法，新增竹木加工、餐饮服务行业等试点行业。

第六，财政管理监督不断加强。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进绩效目标分类管理，继续开展半年一次绩效跟踪评估。突出三大攻坚战等重点支出，选择政策到期、历年审计问题较多以及其他重点专项资金开展省级绩效重点评价。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完成财政收入质量专项监督检查和土地出让金违规减

免返还中央巡视整改工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三公”经费等“1+X”专项督查，进一步完善差旅费培训费管理办法等制度建设。实现道路交通违法罚款省内异地全渠道通缴，开展支付宝缴交非税收入试点工作。完善国有资产管理，推进非税收入电子缴库。开展国有资产综合报告编制工作。研究提出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实施意见，推动省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做好省级机构改革涉及的资产清查、划转、接收等工作，规范政府采购运行。推进政府采购与互联网、大数据融合，实现省、市、县三级政府采购业务系统在线运行全覆盖，全年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达1148.83亿元。

第七，财政系统党的建设持续推进。严格落实省委“八个坚定不移”要求，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力配合省委巡视一组对财政厅党组开展的巡视检查，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集中整改和长效机制相统一，以整改促进财政权力规范运行和财政工作效能提升。定期开展党风廉政形势、意识形态工作综合分析，扎实推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层层签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书》，进一步加强关键岗位和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设立中共福建省注册会计师与资产评估行业委员会，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资产评估行业党建工作。坚决贯彻落实机构改革任务，带着感情做好职责划转

和人员转隶，确保干部思想和工作稳定。

同时，新闻宣传、财政科研、两费管理、教育培训、后勤保障、老干、工青妇等方面的工作也都取得新的成绩，援疆、援藏、扶贫和挂职干部也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新的贡献。2018年，省财政厅连续五届获得省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在近三年的全省效能考评中，均位于省直单位综合与管理类前五名。

（二）2018年，我省医疗保障工作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工作要求，稳步实施各项改革，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的工作成效。

一是平稳实施机构改革，于2018年10月26日挂牌成立，全省各设区市全面完成医疗保障局组建工作，构建形成省市县三级医疗保障机构框架。

二是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全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当期统筹基金结余75.54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当期结余7.29亿元，在全国率先将17种国家谈判抗癌药品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全面实施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制度。

三是持续深化医保领域改革。完善以医保支付结算价为基础的药品联合限价阳光采购机制，实行

阳光采购结果动态调整，开展抗癌药专项集中采购；深化医保支付制度改革，全省各统筹区开展的按病种收费的病种数达 700 个以上，在 41 个试点县域紧密型医联体开展医保基金打包支付。

四是扩大医保便民惠民效应，与全国所有省份 16022 家医疗机构互联互通，调整医保便民政策，行“互联网+医疗保障”。

五是实施医保基金全程监管，全国率先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专项行动并开展“回头看”，获得 2018 年综合排名全国第一的好成绩。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9,37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0.53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25.60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362.98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225.9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7.2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3.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9.8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3.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1,247.6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89.29	本年支出合计	18,682.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660.27	结余分配	1.68

年初结转和结余	7,599.65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2,801.42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734.69	转入事业基金	1.6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798.23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17.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9,565.21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2,617.45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540.5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7,038.01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914.45
		经营结余	-90.26
合计	28,249.20	合计	28,249.20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9,989.29	19,374.72		25.60	362.98	225.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05.92	14,902.83				3.0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0.00	220.0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20.00	22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88	20.8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88	20.88					
20106	财政事务	14,665.04	14,661.95					3.08
2010601	行政运行	6,212.82	6,212.46					0.3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4.29	3,744.28					0.0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605.24	1,605.24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80.00	280.00					
2010606	财政监察	360.00	36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79.99	79.99					
2010650	事业运行	1,781.70	1,778.98					2.72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01.00	60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9.76	2,849.71					0.0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45.79	1,645.74					0.0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45.79	1,645.74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3.97	1,203.9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75	368.7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5	18.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71	816.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6	0.3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61.59	561.59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3.96	3.96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96	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2.63	502.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37	447.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26	55.26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00	55.0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00	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6.80	176.80					
21301	农业	176.80	176.8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76.80	176.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79	883.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79	883.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24	708.24					
2210202	提租补贴	175.55	175.55					
229	其他支出	611.44			25.60	362.98		222.86
22999	其他支出	611.44			25.60	362.98		222.86
2299901	其他支出	611.44			25.60	362.98		222.86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18,682.32	11,669.79	6,559.30		45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0.54	8,050.07	5,540.4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88		20.8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88		20.88		
20106	财政事务	13,569.66	8,050.07	5,519.60		
2010601	行政运行	6,468.91	5,943.82	525.0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3.32	168.11	2,835.21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897.40	149.37	748.04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97.30		297.30		
2010606	财政监察	360.23	0.23	36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38.44	15.95	222.49		
2010650	事业运行	1,777.86	1,772.59	5.2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26.20		52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7.19	1,923.88	343.3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72.27	828.96	343.3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72.27	828.96	343.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4.92	1,094.9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85	314.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5	18.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1.56	761.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6	0.3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3.82	531.00	72.83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7.66	9.84	17.83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27.66	9.84	17.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16	521.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35	462.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1	58.81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00		55.0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00		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89		119.89			
21301	农业	119.89		119.89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19.89		119.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3.25	853.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25	853.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9.20	679.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4.05	174.05				
229	其他支出	1,247.62	311.61	482.78		453.23	
22999	其他支出	1,247.62	311.61	482.78		453.23	
2299901	其他支出	1,247.62	311.61	482.78		453.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37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5.84	13,545.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7.15	2,267.1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5.99	585.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9.89	119.8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3.26	853.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374.72	本年支出合计	17,372.14	17,372.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52.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454.96	8,454.9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52.37	基本支出结转	1,540.51	1,540.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914.45	6,914.45	
总计	25,827.09	总计	25,827.09	25,827.0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17,372.14	11,355.06	6,017.0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88		20.88
2010601			行政运行	6,468.56	5,943.46	525.0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6.60	168.11	2,828.49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897.40	149.37	748.04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62.40		262.40
2010606			财政监察	360.23	0.23	36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38.44	15.95	222.49
2010650			事业运行	1,775.14	1,769.87	5.2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26.20		526.2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172.22	828.91	343.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85	314.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5	18.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1.56	761.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6	0.36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9.84	9.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35	462.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1	58.81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00		55.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19.89		119.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9.20	679.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4.05	174.0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7,372.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9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14.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99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86.66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1,355.06	10,015.35	1,339.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36.36	9,636.36	
30101	基本工资	2,075.36	2,075.36	
30102	津贴补贴	1,708.45	1,708.45	
30103	奖金	1,644.05	1,644.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51.00	51.00	
30107	绩效工资	649.06	649.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5.46	895.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70	37.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7.82	327.8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85	234.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99	68.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0.35	1,030.3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3.26	913.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6.16		1,326.16
30201	办公费	103.96		103.96
30202	印刷费	1.80		1.80
30203	咨询费	5.91		5.91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0.86		0.86
30206	电费	11.13		11.13
30207	邮电费	84.64		84.6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09		53.09
30211	差旅费	200.79		200.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4.46		74.46
30213	维修(护)费	9.95		9.95
30214	租赁费	13.00		13.00
30215	会议费	6.40		6.40
30216	培训费	14.69		14.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5		0.9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71.31		71.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9		0.09
30228	工会经费	135.13		135.13
30229	福利费	2.35		2.3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		1.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51		319.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92		214.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99	378.99	
30301	离休费	79.37	79.37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30.91	130.91	
30305	生活补助	19.90	19.9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81	148.81	
310	资本性支出	13.55		13.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55		13.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福建省财政厅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1,233.80

(一) 支出合计	2	181.87	(一) 行政单位	23	813.21
1. 因公出国(境)费	3	75.04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420.59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02.04		2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60.8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1.22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22
3. 公务接待费	7	4.7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 国内接待费	8	4.7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其中: 外事接待费	9	0.06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1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13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22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3	8. 其他用车	35	21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22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7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42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1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273		39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1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其中: 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 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 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财政厅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5,260.42	5,260.42	5,122.17		138.25		4,237.51	4,237.51	4,221.33		16.18	
货物	2	324.43	324.43	315.78		8.65		292.67	292.67	291.67		1.00	
工程	3	90.00	90.00			90.00		16.38	16.38	1.20		15.18	
服务	4	4,845.99	4,845.99	4,806.39		39.60		3,928.46	3,928.46	3,928.46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省财政厅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7,599.65 万元，本年收入 19,989.29 万元，本年支出 18,682.32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660.27 万元，结余分配 1.6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565.21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19,989.2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6.45 万元，下降 0.03%，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9,374.7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25.60 万元。
3. 经营收入 362.98 万元。
4. 其他收入 225.99 万元。

(二) 2018 本年支出 18,682.32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318.89 万元，下降 1.6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669.7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230.63 万元，公用支出 1,439.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6,559.30 万元。
3. 经营支出 453.2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372.1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22.93 万元，下降 0.7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88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7.88 万元，原因是福建省医疗保障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属单位福建省药械联合采购中心增加全省药械集中采购平台升级与扩展项目支出。

(二) 行政运行支出 6468.56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289.41 万元，增长 4.68%，主要原因是按中央和省里工资政策，省财政厅机关和 5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干部职工增资。

(三)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996.6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212.68 万元，增长 7.64%，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改革变化需要，政府收支分类预算科目相应调整，部分经费支出调整从该科目列

支。

（四）预算改革业务支出 897.4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377.62 万元，增长 72.65%，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预算改革业务支出费用增加。

（五）财政国库业务支出 262.4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56.9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扩面业务支出费用增加。

（六）财政监察 360.2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9.77 万元，下降 5.20%，主要原因是全省财政系统监督检查购买服务费用尾款待支付。

（七）信息化建设支出 238.4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540.89 万元，下降 69.40%，主要原因是金财工程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已完工，大幅度减少支付工程款；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经费安排减少。

（八）事业运行支出、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分别支出 1775.14 万元、526.20 万元，共计 2301.3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819.65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改革变化需要，政府收支分类预算科目相应调整，原从专项业务活动支出的经费变更至上述科目列支。

（九）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 1172.2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306.98 万元，增长 35.48%，原因是福建省医疗保障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属单位福建省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新增省属公立医院医保服务站工作经费 270 万元，医保稽核稽查工作经费 70 万元。

（十）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和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共计 33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82.23 万元，增长 32.79%，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去世按规定支付的抚恤金等增加。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共计 761.9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212.89 万元，下降 21.84%，主要原因是上年厅机关和厅属事业单位按统一规定清算补缴以前年度的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018 年无此项支出。

（十二）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9.8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262.27 万元，下降 96.38%，原因是福建省医疗保障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属单位福建省药械联合采购中心减少项目支出。

（十三）行政单位医疗 462.35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43.73 万元，下降 23.71%，主要原因是上年缴交基数调整及部分其他人员支出调剂从该科目列支。

（十四）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8.81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0.80 万元，增长 22.50%，主要原因是上年下属事业单位部分职工医疗保险金经费因财政核拨经费不足，改由非财政资金渠道列支。

（十五）其他农业支出 119.8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88.96 万元，下降 61.18%，原因是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建设支出较上年减少。

（十六）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全省医疗费核查工作，上年无此项支出。

（十七）住房公积金支出 679.2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5.93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计提基数略有调整和在职人员变动。

（十八）提租补贴 174.05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5.91 万元，下降 3.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55.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015.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39.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1.87 万元，同比下降 29.54%。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75.04 万元，主要是参与福建省委、政府组织的外事活动，厅机关本级及下属单位工作人员参加财政部和财政厅组织的境外交流培训学习等。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5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8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2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经费支出下降

22.21%，主要原因是赴人均支出核定标准较高的目的地（除香港、澳门、台湾外）的人次数较上年减少4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2.0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0.82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3辆。公务用车运行费41.2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2辆。与2017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数减少47.62万元，下降43.91%，原因是2017年更新中巴及商务车，单车购置费用较高；运行费比2017年决算数减少6.35万元，下降13.35%，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以及从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次数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4.78万元。主要是国际金融组织来访监督检查贷款项目，上级部门及外省财政系统来闽检查指导、考察、调研等方面的公务接待活动，累计接待42批次、接待总人数273人。与2017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0.86万元，下降15.25%，主要原因是接待上级单位及兄弟省市来闽专项检查调研次数及人数较上年减少10批次、89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9348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同时，对 2018 年 11386 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 95.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 9,348 万元，执行数为 5,3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12%。

主要产出和效果：开展全省财政业务培训，提升财政干部的政策执行力，提高财政政策的知晓率；强化财政监督检查，规范会计监督，严肃财经纪律；按财政部的统一部署组织完成会计职称考试和注册会计师考试实施工作；完成业务处室下达的基本建设项目的预（决）算及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评审任务及专项资金核查工作；完成全省财政票据印制的管理和供应，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社会监督；政府采购网上公开系统实现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线上操作，推动政府采购更加健康、有序发展。

发现的主要问题：1. 基层开展培训情况参差不齐；存在重数量轻质量现象；培训、宣传形式单一，效果有待提高；2. 财政监督人员力量不足，一定程度依赖政府购买服务完成监督检查任务；3. 政府采购公开信息系统操作不够简洁易用；4. 票据政策的宣传、防伪工作需要进一步的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压缩培训规模，提高培训效果；集中力量培育培训示范点，以点带面，推进基层培训；拓宽培训渠道，丰富培训形式；2. 进一步加强财政监督力量，加强财政监督经费保障；3. 根据用户反馈持续优化完善系统；4.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票据防伪水平。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县检查数量	≥ 20 百分比	20	对县（市、区）开展的各项检查数量	4	4
		会计监督检查数量	≥ 20 百分比	83.3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检查数量	4	4
		培训覆盖率	≥ 80 百分比	86	开展培训的行政村数占全省行政村数比例	4	4
		培训计划完成率	≥ 90 百分比	111	培训完成数占计划数比例	3	3
		财政票据印制数量完成率	≥ 100 百分比	100	印制企业应当严格按照财政票据印制合同和省级财政部门规定的财政票据式样、印制数量和要求印制财政票据。	3	3
		两费保障对象情况	=100 百分比	100	省内异地委托离休干部业务费 40 万元，人数 391 人；省直单位离休干部	3	3

			两费保障工作经费 30 万元,人数 2400 人		
组织注册会计师考试报名	≥ 32500 人数	34017	按财政部考办的统一部署完成考试报名工作,严格审核报名条件,确保报名数据完整和考生信息安全,优化报名期间考生服务。	3	3
会计职称考试机位检查	≥ 16000 台	18000	按财政部考办的统一部署完成机位检查工作。按规定对机考服务商推荐的考点、考场和考试机进行检查验收,确保各项指标符合考试的要求。	3	3
会计职称考试实施	≥ 55000 科次	93277	按财政部考办的统一部署完成考试实施工作。考试组织工作规范,措施到位,保证考试数据及试卷安全。	3	3
日常服务	≥ 2500 人次	6422	申请合格证、制作和发放合格证做好考生的相关服务工作。	3	3
会计职称考试考生人数	=10 百分比	10	考生数量较上年有所增长	3	3
考试机位充足率	=100 百分比	100	保证 5%考试备用机	3	3
机关服务专项保障项目	=8 个	8	完成厅机关的专项保障项目	3	3
厅属资产管理专项项目	=4 个	4	完成 4 处厅机关和中心房产的租赁相关工作	3	3

		厅属资产租金收回	≥ 100 百分比	85	及时准确收回承租方租金	3	2.55
	质量指标	工程造价评审质量抽查结果	≥ 100 百分比	90	是否合格（依据闽财建[2013]27号）	4	3.6
		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8 个	8	系统主要模块建设情况，完成政府采购监管平台、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信息服务平台、统一应用支撑、政府采购信息数据库、应用集成与接口、应用安全系统、软硬件支撑平台 8 个主要模块的建设	3	3
		时效指标	评审时限要求	≥ 100 百分比	70	是否符合评审时限要求（依据闽财建[2013]27号）	3
	培训计划实施进度		≥ 100 百分比	100	培训计划在 12 月 31 日前完成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回资金	≥ 100 万元	300	收回财政资金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公示情况	≥ 2 次	2	会计监督检查对象提前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	4
		公告情况	≥ 2 次	6	会计监督检查结果对外公告，扩大社会影响	4	4
		考试出考率	≥ 60 百分比	62	出考率	1	1
		考试出考率	≥ 40 百分比	47	出考率	1	1
		考试出考率	≥ 60 百分比	65	出考率	1	1

	生态效益指标	检查生态环保资金	≥ 5000 万元	4853	促进生态环保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生态效益	5	4.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管理制度	≥ 2 个	1	完善财政监督检查制度，规范财政监督管理	4	2
		实现全程电子监察	≥ 28 项	28	通过设置监察节点，以红灯、黄灯、蓝灯为信号灯，实现全程在线监管，促进预防违规和腐败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财政业务培训满意度	≥ 90 百分比	95	基层财政干部满意度不低于 90%	4	4
		政策宣讲满意度	≥ 90 百分比	96	社会公众满意度不低于 90%	3	3
		系统实施范围	≥ 100 百分比	90	政府采购公开信息系统覆盖情况，完成合同约定的 100% 预算单位推广使用要求	3	2.7

本年无清单项目资金自评（或监控）事项。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3.8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315.61 万元，下降 20.37%，主要原因一是按照部门经济分类规定要求，2018 年通讯费补贴改列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科目；二是我厅全面落实中央及我省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要求，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等较大幅度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37.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2.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3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28.4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

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